

证券代码：831168

证券简称：华尔康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6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永高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999,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并形成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19，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认真履职，对董事会运作和决策、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公司财务管理状况及其他应关注事项进行了全面有效的监督，根据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形成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董事会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并形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根据 2017、2018、2019 年审计报告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以及 2020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而编制。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不分配利润，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03）以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0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美缔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黔南宝禹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超过 42,0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85,74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永高、方建白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不影响公司业务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采用闲置资金滚动、多次购买的方式，向银行单笔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一年，具体授信额度以银行的最终授信数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编制了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0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拟修订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刊登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2,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苏州）律师事务所
- (二) 律师姓名：刘彦新、徐李康
-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 北京德恒(苏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南通华尔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